

政府工作报告

—2013年1月6日在牡丹江市

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

市长 林宽海

各位代表：

我代表市人民政府，向大会作工作报告，请各位代表审议，并请政协委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12年工作回顾

过去一年，我们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，紧紧依靠和带领全市人民，坚持以“五城”建设为目标，以“十项重点工作”为抓手，在国内外经济发展放缓、我市经济多年持续高位运行的情况下，创新突破，攻坚克难，全市经济社会保持稳中有进、跨越发展。

—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，主要指标保持快速增长。我们以准备之冬、动工之春、机遇之夏为载体，把握阶段性、规律性特点，系统推进重点工作，分析研判形势变化，适应宏观政策导向，加强经济运行调控，全年经济在逆境中不断增速。2012年，全市地区生产总值预计突破1100亿元、增长14.5%，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79.3亿元、增长30.5%、居全省第二位，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增长37%，规上工业增加值预计增长23%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增长16%，进出口总额预计增长20%、总量保持全省第一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

配收入、农民人均纯收入均预计增长16%，实现与 GDP 同步增长。从省内排位看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主要经济指标增幅和综合排名保持全省前列，公共财政预算收入、固定资产投资等指标好于往年。我市荣获“2012中国最具开发潜力十佳城市”称号。

—强化项目、园区和资金支撑，产业基础更加坚实。项目建设再掀高潮。全年开展两次拉练、三次集中开工。开复工项目1491个，其中产业项目804个、预计完成投资395亿元，45个省重点产业项目全部开复工。工业裂变加速推进。恒丰纸业、金缘钩缓等一批产能翻番项目竣工投产，华丰重组旭达煤气、百威英博重组镜泊啤酒等战略重组项目取得重大突破，总投资58亿元的荒沟抽水蓄能电站获得批准。园区承载力快速提升。全市7个重点园区新增5.08平方公里，新落地项目80个，基础设施及产业项目完成投资36.8亿元。市开发区被列为全省对俄合作示范园区，中俄科技信息产业园落户项目27个，基础设施及产业项目完成投资12.7亿元。四城区中小企业园发展到88万平方米，入驻企业60户。穆棱开发区被列为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，阳明区被列为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，东宁开发区和海林循环经济园区成为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。招商引资成效显著。全年开展各类招商活动83次，引进域外资金648亿元，增长43%，江南中央商务区、厦门方润物流园等一批战略项目达成协议，恒大集团、中二十冶、北京城建等投资项目顺利落地，我市被评为“中国招商引资竞争力十佳城市”。金融工作取得历史性突破。整合资源，做实政府融资平台，建立融资“借管用还”体系，政府融资突破百亿元。引进广发银行等金融机构，创新金融产品，域内外金融机构贷款余额479亿元，增长13%，存贷比达到47.4%。

金融产业增加值、税收达到22亿元和4.2亿元，我市首次被评为“中国金融生态示范城市”。积极向上争取资金，额度增长30.2%。

—推进对俄合作转型升级，沿边开放向纵深发展。对俄合作影响力增强。我市有2个项目被列为中俄国家级10大战略合作项目，境外园区作为APEC会议期间中俄合作重要展示成果，得到国家部委的高度重视。对俄农业合作规模保持全省第一，华信农场成为中俄农业示范项目。对外贸易转型发展。优化进出口产品结构，煤炭进口量增长26倍，机电产品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额分别增长25%和50%，对俄贸易额预计实现65亿美元，增长22%。成功创建中国林木制品出口基地、国家级木制品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，穆稜开发区被评为全省出口木制品质量安全示范区，东宁珠宝玉石进口加工初具规模，全市地产品出口和进口资源落地加工比重分别达到10%和43%。6个境外园区新引进企业4户、完成投资2.45亿元，跨境连锁加工企业境外销售收入达到16亿元。按照国际化要求完善城市商业网点布局，启动首批14户涉外服务单位试点，全市入境旅游人数增长12%。对外人文交流不断深入。借助哈洽会等平台，进一步深化与俄日韩等国家政府间、企业间的合作交流。与俄滨海边疆区建立电视节目互播合作关系，成功举办中俄龙舟邀请赛等交流活动，成立外籍人员合法权益保护服务中心，开通了外（俄）语维权服务热线。通道物流建设步伐加快。牡绥铁路扩能改造完成总投资45.8%，东宁界河桥改建列入《东北振兴“十二五”规划》，丹东港集团入驻我市，华晟国际物流建成全省首家公用型保税仓库，源丰国际物流园实现口岸内移、对俄果蔬出口“直通”。会展业拉动作用增强。成功举办首届国际石油钻采装备展览会、国际冷链物流大会、第五届中国黑木耳节等

展会18个，共签约项目53个、75亿元。国务院批准我市建设中俄地区友好合作示范城市，哈牡绥东对俄贸易加工区地位显著上升。

——突出精品农业和新农村建设，“三农”发展再上新台阶。通过政策扶持、基地示范、科技引领、展会推动，精品农业、品牌农业发展壮大，农业实现增产增收。粮食产量创历史新高。克服春旱和秋涝等自然灾害，粮食总产达到59.6亿斤，增加9.6亿斤，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市。特色农业快速发展。绿色有机食品认证面积380万亩，新增国家地理标志产品2个、农副产品著名品牌2个。设施蔬菜达到3.8万亩，食用菌栽培规模31.3亿袋（块），我市荣获“世界黑木耳之都”称号。农业产业化、市场化步伐加快。规模以上龙头企业发展到162户，参与产业化经营的农户新增4000户，市区农超对接试点10个，东宁雨润黑木耳大市场被农业部批准为国家级木耳批发市场。全市争取到“节水增粮行动”项目建设指标67.3万亩。统筹城乡和新农村建设取得新进展。阳明区享受建制县政策获得批准，爱民统筹城乡试点、东安全域城市化试点深入推进，宁安响水“两化”被列为国家土地整理项目，阳明“产城共建”、西安“整乡推进”、海林“局县共建”、穆棱“村企共建”、东宁“庄园经济”，为城乡统筹发展探索了新路子，18个“幸福家园”启动建设，5个五星级村和30个四星级村通过省级验收，全市新农村建设获得省以奖代补资金7000万元。预计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2990元，有望实现全省“十连冠”。

——旅游向四季转型，旅游产业快速发展。落实“延时、延线、增值、增量、创优”措施，旅游产业的竞争力和影响力明显提升。旅游名镇建设提速。镜泊湖实施景镇一体发展，镜泊小镇完成投资15.5亿元，10个项目投入

运营，镜泊湖景区提档升级，初步具备四季旅游功能，经营收入增长60%，游客突破百万人次。莲花新镇完成投资2.9亿元，旅游接待中心等项目主体完工。旅游开发向秋冬延伸、向国际化拓展。开展了镜泊湖秋冬旅游文化节、林口雾凇节、海林威虎山生态旅游文化节等活动。举办了“2012中俄旅游年”启动仪式分会场活动和城市营销年活动，与昆明、三亚等城市结成旅游联盟，与大庆、俄滨海边疆区建立两国三地旅游合作机制。旅游基础建设和创优工程扎实推进。恢复和新开通至三亚、海参崴等5条航线，开通北京、上海2条旅游专列线路，开工建设雪乡至镜泊湖、市区至牡丹峰等3条旅游公路。出台《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》，旅游管理和服务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。预计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和实现收入均增长19%。我市成为世界旅游城市联合会首批会员城市、第二批全国智慧旅游试点城市、“2012中国十大特色休闲城市”。

——坚持建管并重，城市面貌实现一年大变样。规划引领调控不断增强。制定并实施城市规划建设“十二条新规”，完善公建设施、商业网点、管网配套等规划控制指标体系，“四个新城”、产业园区、重点工程等规划的系统性、规范性进一步提升。城市建设改造全面提速。完成8条重点街路综合改造和“十路两桥”改造建设，“三溪一河”核心区工程基本完成，青梅大桥工程进度过半，兴隆大桥、客运总站等重点工程相继竣工，城建总投资达153亿元，投资额、工程量创历年之最。社会各界积极捐资3.3亿元改造新建“十大公园”，城区新增绿地面积50万平方米，成为全国绿化模范城市。“三优”文明城创建向纵深发展。推进了城市数字化、网格化管理。完善“政府购买服务”的新型环卫机制，优化城市垃圾站点布局，城

市卫生面貌进一步改观。推进物业管理全覆盖，对285个物业小区、96个老旧小区进行综合整治，完成平改坡212栋，彻底解决市区二次供水老大难问题。市区拆除小烟囱3600个，新增集中供热92.6万平方米。投入3000万元购置清雪设备，清雪机械化率达到60%以上。

——切实改善民生，群众得到更多实惠。兑现政策、加大投入，全市民生支出88.7亿元，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50%，33件利民实事全部办结。住房条件进一步改善。政府主导开工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150万平方米，市区15万平方米大型养老社区开工建设，全市改造农村泥草房4000户、农危房7176户。就业社保进一步加强。全市新增城镇就业6.6万人，新开发公益性岗位2243个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.7%以内。市区最低工资标准提高到1050元。五项保险参保人数新增12.2万人，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人均月增资198元，城镇居民医保、城镇职工医保最高支付限额分别提高3万元和2万元，失业金标准、工伤保险待遇分别提高17.8%和16%，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月人均347元和年人均1718元。实现“城居保”、“新农保”制度全覆盖。为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发放廉租房补贴4956万元，救助困难群众32.8万人次，困难群众生活得到改善。

社会事业加快发展。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文化产业发展，中俄文化交流中心、东北亚体育运动中心开工建设，公共文化场所达标率87%，国家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扎实开展。新增全民健身路径和农民健身工程50处，我市运动员获得全国比赛冠军1个、世界比赛冠军6个。完成20所公办幼儿园、37所学校校安工程和42所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，牡丹江师范学院组建对外商贸学院获得批准，国家示范性综合实践

基地和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项目正式立项。加快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，实施医院标准化建设三年决战工程，启动了市区总投资22亿元的9所医院建设和改造。幸福家庭创建工作全省领先。

社会管理得到加强。按照“三安全、三公平、两关注、一加强”总体要求，扎实推进社会管理创新。启动市、区、社区三级管理改革，社区实现网格化管理服务全覆盖，新建城市达标社区27个、农村达标社区34个。落实市人大一号议案，建成市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，强化种养、加工、流通、餐饮环节控制，开展农产品投入品、食品添加剂等9项食品安全专项行动，捣毁一批“黑作坊”、“黑市场”。完善征收工作机制，加强违章违规建筑管理和无照房认定工作，实现国有土地上的房屋依法征收、阳光征收、和谐征收。“12345”市长热线受理电话8.1万件、办结率98.5%以上，“12349”便民服务热线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问题12.6万件。开展“春风行动”，130件信访积案得到解决，加强敏感时期、重点环节的安保工作，党的十八大期间实现进京访零登记。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。“春季护航”、“百日护游”、“平安雪城”专项行动常态化，安全生产形势和社会治安总体稳定，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伤亡人数、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26.1%和32.4%，刑事案件、治安案件分别下降19.7%和39.4%，我市获“全省平安市”称号，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显著提高。

——推进体制机制创新，政府工作系统性和实效性进一步增强。理顺管理体制。赋予市开发区社会管理职能，开展市区财税体制改革，对镜管委实行一级财政管理体制，为中俄地方合作东宁示范基地下放事权69项。深化行

政审批改革，规范政府28个部门165个重点审批项目流程，行政审批程序、时限减少三分之一。完善政府运行机制。实行大督查和三级督办机制，健全绩效廉评四位一体考评体系，深入开展“五治五提”、“万人评百科”等活动，广泛推行行政效能建设标准化，政府部门始终保持激情创业的作风和状态。坚持尊重民意、科学决策、依法行政，政府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增强。深化行政复议委员会试点工作，办理行政复议案件78件。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。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，主动征求人大、政协工作建议，定期向人大报告工作、向政协通报情况，出台《关于办理人大议案、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、政协提案的工作规则》，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，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173件，政协提案333件，满意和基本满意率100%。

审计监察、拥军优属、国防人防、外事侨务、民族宗教、妇女儿童、统计、接待、老龄、气象、地震、档案、红十字、残联、慈善事业等工作取得新成绩。

各位代表，过去一年，我们主动应对经济发展的新形势、新变化，办成了一批百姓期待的好事实事，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大事难事，成绩来之不易。这是市委统揽全局、正确领导的结果，是人大、政协有效监督、大力支持的结果，是全市上下团结一致、顽强拼搏的结果。在此，我代表市人民政府，向各位代表和全市人民，向离退休老领导、老同志，向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、人民团体，向各位企业家、科技工作者，向驻牡部队和武警官兵，向各中省直单位，向所有关心、支持牡丹江发展的各界人士和国际友人，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！

我们也清醒地看到，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着不容忽视的问题。经济总量不大，实力不强仍然是主要矛盾，部分骨干企业受市场萎缩、产品层次低、资金紧张等因素影响，导致利税下滑；新增企业规模小、投入少，工业经济后劲不足；外贸结构不优，进出口与加工产业结合度低，开放带动力不强；财政实力弱，刚性支出与可用财力的矛盾更加突出，偿债压力不断加大；一些制约城乡一体化发展的难题有待破解，城乡居民多元增收渠道需要进一步拓展；部分困难群众生活亟待改善，民生事业与百姓期待还有一定差距。对于这些矛盾和问题，我们一定要高度重视，以更加有力的措施，切实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13 年跨越发展的目标任务

今年是“十二五”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，是深化“五城”建设的攻坚之年。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：**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决策，按照市委“三大战略”、“四化并举”、“五城建设”部署，着力优化经济结构，提升投资规模和产业拉动，着力放大比较优势，加快沿边开放转型升级，着力推进城镇化建设，促进城乡统筹实现新突破，着力增进民生福祉，保持社会和谐稳定，以求实创新、跨越争先的新成果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。**

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：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4%、力争 15%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5%，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20%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0%以上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5%，进出口总额增长 15%，对俄贸易额增长 20%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均增长 14%，万元 GDP 综合能耗下降 3.7%，完成四种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。

围绕实现上述目标，重点抓好七个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推进产业建设和结构转型，提升投资拉动和工业竞争力。产业是基础、是民生，更是未来，要坚定不移地把产业建设作为第一抓手。

抓好工业运行和裂变扩张。加强工业运行管理。围绕要素保障、市场开发、环境建设等关键环节，强化监测分析和协调服务。出台促进工业经济稳定增长的政策措施，加大工业投入力度，减轻企业负担，加强银企对接合作，畅通地方产品本地销售渠道，支持中小企业退城进园发展，加快高载能企业转型升级。推动产业提档升级。实施支柱企业、“小巨人”企业翻番工程和小微企业成长工程，推进首控石油、桦林佳通等 10 户支柱企业产能翻番，三都纸业、恒远药业、金刚钻碳化硼等 20 户“小巨人”企业销售收入翻番，鼓励灵泰药业、黑宝药业等企业靠大联强、重组扩张。推进重点产业集群品牌化、系列化，加速装备制造、煤化石化等 6 个产业集群向百亿级迈进。新增规模以上企业 30 户以上。

加大项目建设力度。立足政策导向、市场需求和结构转型需要，围绕发挥沿边开放、生态资源、矿产能源、基础产业、区域中心、交通枢纽等优势，积极谋划生成大项目、好项目，年内全市谋划生成 5000 万元以上项目 500 个。抓住准备之冬、动工之春、机遇之夏，突出百个产业项目攻坚，强化联合会办、拉练检查和绩效考评，促进项目落地开工、达产达效。加快推进 554 个产业项目建设，荒沟电站、南车集团重卡等重点项目开工建设，大庆油页岩、友搏药业等一批重点产业项目竣工投产，产业项目投资达到 469 亿元。

强化财源建设。进一步突出围绕财源抓产业、抓经济思想，深化市本

级三年财源提升工程，构建财源大建设体系，在完善县（市）区重点企业财源目标责任体系的同时，建立市级领导牵头、战线负责的市直财源责任体系，强化对财源建设的目标管理和激励约束，集中财力和政策支持财税大户、财源项目加快发展，真正把产业建设落实到财力增长和百姓增收上。

推进科技创新。支持企业开展技术研发、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和重大专利产业化，健全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，产学研紧密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。积极引进和转化科技成果，支持低温等离子科研基地等院（校）地合作项目建设，推进 10 个高科技产业项目落地。整合全市科技资源，打造生物医药、硬质材料、石油钻采装备等 10 个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和 10 个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，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孵化中心建设。加大人才培养引进力度，加强高层次、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引导人才向科研生产一线流动，培养一批领军人才，开发一批领先产品，打造一批龙头企业。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 25%。

提升园区功能和承载力。以市开发区为核心，建立科学定位、梯次发展、内外互动的园区体系，境内外园区完成基础建设投资 20 亿元，19.4 平方公里具备项目落地条件。市开发区落地加工项目 50 个以上、投资额 100 亿元以上，各县（市）园区落地项目 90 个以上，四城区中小企业工业园入驻项目、完成投资分别增长 25%和 35%以上。建设石油机械产业园 10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。推进城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项目建设，盘活大庆路新型工业园区闲置资产。力争市开发区晋升为国家级开发区、穆棱开发区晋升为国家级边境经济合作区、林口开发区跻身省级重点产业园区行列。

抓好招商引资工作。围绕做大对俄进出口加工、矿产资源、烟酒药油、

绿色有机食品、机械加工、旅游会展等优势产业，面向国内外强企、央企和上市公司等战略投资者，开展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招商。精心组织系列招商活动，扩大与哈大齐等省内产业大市，长三角、珠三角和港台等发达地区，以及俄日韩等国家的投资合作。继续实施“四个一”招商机制，落实招商责任，促进市县优势互补，形成全市招商引资合力，营造尊商重商、安商富商的优良环境。全市引进亿元项目 100 个以上，到位资金 780 亿元以上。增强对上争取工作的有效性，争取资金增长 30%以上。

(二)打造中俄地区友好合作示范城市，推动沿边开放转型升级。我市对俄合作是优势、有潜力，要当好通道、载体、贸易、人文交流和服务五个示范，全力构建东北亚沿边开放高地。

加快构筑国际大通道。推进牡丹江国际机场迁建，加快东宁口岸扩能改造，支持绥芬河口岸、机场建设，提高国际客货运输能力。推进牡绥、哈牡高速铁路和杏山至老松岭等公路建设，畅通大连港、丹东港、俄远东港口、朝鲜罗津港、经满洲里至俄腹地等五条出海出境大通道。

提升对俄进出口加工基地。出台政策措施，引导 6 个境外园区企业在境内建厂，提高境内园区企业拓展境外市场能力，扩大境内外园区互为原材料供应通道、互为进出口加工贸易基地、互为销售市场的跨境连锁加工规模，境外园区新入驻企业 5 户以上。支持东宁中俄地方合作示范基地、绥芬河综合保税区建设，谋划在俄滨海边疆区辟建科技产业园，莫戈伊图伊工业园、华宇经贸合作区和华信农业经贸合作区升级为国家重点支持园区，打造支撑沿边开放高地建设、服务全国对俄合作的园区体系。

推进对外贸易全面升级。做强经贸实体，做大本地优势企业，市本级

新增对俄外贸企业 10 户以上。优化贸易结构，坚持进口抓落地、出口抓加工，大力发展加工贸易、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，促进与俄远东地区资源开发和石油化工等产业合作，支持医药、勘探、机械等行业境外投资合作，地产品出口、进口资源落地加工比重分别达到 12%和 47%。

扩大对外交流合作。加强与俄地方政府间合作，建立常态化沟通协商机制。结合中俄旅游年，促进对俄人文交流、科教合作。建成中俄文化交流中心，建立商贸学院俄语教学和留学生基地，举办第四届俄语大赛，与俄方互派文教、艺术、体育交流团组，开展对俄旅游推介活动。深化对俄韩医疗合作，开展国际“医疗游”、“理疗游”服务，争取开通中俄两国公民自驾车旅游，使牡丹江成为国际休闲度假目的地。

打造国际化环境。引导境外企业培养和引进通晓国际贸易规则的高端人才，加强在俄务工人员合法权益保护，推进企业用工属地化，提高境外企业国际化经营水平。加强生产和贸易服务，建立对俄经贸合作信息平台，畅通对俄贸易人民币跨境结算，吸引更多中外投资者来牡创业发展。强化俄语旅游咨询求助热线服务功能，在市区公共设施和公共场所增设外文指示标识，不断优化商贸环境和生活环境，推进城市管理服务国际化。

(三)加快农业产业化步伐,促进农民持续增收。以精品农业、品牌农业为核心，加速推进农业产业化，构建现代农业新优势。

壮大特色农业基地。建设沿江农业产业带，打造食用菌、蔬菜、优质米、白瓜籽、肉牛、生猪产业板块，形成“一带六区”特色产业格局。推进林口 60 万亩国家级绿色食品原料基地创建工作，全市绿色有机食品认证面积达到 400 万亩以上，食用菌栽培规模突破 35 亿袋（块）。实施“粮菜

换位”，加快我市秋冬“菜篮子”和俄远东地区“菜篮子”建设，全市设施菌菜面积达到 5.8 万亩，对俄农产品出口基地发展到 25 万亩。继续扩大境外农业合作面积。

做大龙头企业 and 品牌农业。加快绿色有机食品加工园区及丛名食用菌科技园、东宁黑木耳进出口产业集群等重点项目建设，康之源有机食品加工、森宝源食用菌深加工等项目达产达效，全市规模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170 户，产值增长 16% 以上。加大品牌创建力度，在优质米和食用菌产业实施集体商标冠名，新增 5 个著名、驰名商标。

强化市场建设和质量监管。在域内新建 10 个农超对接试点，在国内大中城市新建 10 家绿色有机食品专营连锁店，组团参加 10 次以上国内外大型绿色有机食品展会，推进中牧集团粮食物流项目建设，启动绿色有机食品配送中心、检测中心和华夏神农电子商务平台建设，在城区和宁安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试点，提升绿色产品知名度、美誉度。

加强农业基础建设。推进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、节水增粮行动等 14 个农田水利工程建设，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35 万亩。新建 10 个大中型农机合作社，农业田间作业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0%。推广 30 项农业实用技术，打造 10 个种植业科技示范园区，新建 100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，提高特色农业科技化、组织化水平。

促进农民多元增收。全面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，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。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、设施农业、林下经济，做大特色农业、精品农业增收。鼓励农民就地转移，开展农民创业行动，提高农民工资性收入。创新土地经营模式，在土地流转中提高农民收益，支持发展休闲农业、乡

村旅游，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。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4000 元以上，保持全省领先。

(四)加快城镇化建设，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。城镇化是扩大内需的最大潜力，更是经济增长的持久动力。要发挥基础优势和政策优势，围绕近郊城市化、远郊城镇化、中心村社区化，构建空间布局合理、功能优势互补、整体协调发展的城乡统筹新格局。

拉开城镇建设框架。按照走集约、智能、绿色、低碳的新型城镇化道路要求，完善城镇建设规划。以增强产业发展、公共服务、吸纳就业和人口聚集功能为目标，启动建设重点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，以产业园区、保障房和基础设施建设拓展城镇发展空间，形成“1 核、5 城、18 镇、100 区”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格局，构建以工促农、以城带乡、工农互惠、一体发展的新载体。8 个城郊镇要抓住享受建制县政策机遇，依托城市建设城郊、发展城郊，在城乡一体化和农民市民化方面走在全市前列。

加快农村社区化步伐。实施基础公益设施建设、棚户区和农村泥草房、农危房改造政策，向城郊村、镇中村、中心村倾斜，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00 处，基本完成农村泥草房和农危房改造，三年打造 100 个全省领先的新型农村社区。推广整体搬迁、产业带动、村企联合等精品村建设模式，在 18 个乡镇整乡推进新农村建设，全市新建四星级和五星级村 30 个。开展村屯净化专项行动，扎实推进景区景点道路沿线 83 个村屯环境综合整治和垃圾集中收集处理试点，完成 100 个村屯绿化，村屯绿化覆盖率达到 25%。

实施产城融合发展。放大阳明新城、莲花新镇、保安新村等 9 个城乡统筹试点的带动作用，深入推进两化同步、产城融合、村企共建，谋划建

设一批支撑城镇化和促进农民转移的产业项目，让农民转得出、稳得住、有发展。探索场（局）县共建新举措，地方、森工、农垦合力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。每个县（市）开复工场（局）县共建项目 10 个、总投资 1 亿元以上，全市推进村企共建试点 53 个。

突破体制机制约束。在强镇扩权、产权改革、户籍改革、统筹社保、幸福家园建设、失地农民安置等方面实施创新突破，促进城乡要素资源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，着力解决进城农民就业、教育、养老等问题，引导农民向小城镇和中心社区集中，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全覆盖，加速农村社区化、农民市民化。年内建成 18 个“幸福家园”，新增“农转居”、“农转城” 3 万人，城镇化率提高 1 个百分点。

(五)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，培育壮大新的经济增长点。服务中心城市，服务沿边开放，坚持生产性与消费性服务业并重，加速建设适应现代产业发展、有利改善民生、能促进区域消费的现代服务业。

打造东北亚旅游中心城市。坚持景镇一体、互动发展，突出镜泊湖、镜泊小镇、莲花新镇、横道名镇、渤海镇、东宁要塞等重点景区景点，推进基础设施、旅游综合体等项目建设，旅游项目建设完成投资 20.6 亿元、增长 20%。打造精品旅游线路，重点发展以镜泊湖、火山口、镜泊小镇为龙头的春夏城际休闲度假游，以横道、雪乡、镜泊湖雪堡为核心的北国冰雪风光游，以三道关、牡丹峰、亿龙水上风情园为重点的城郊绿色生态游，提升旅游产品和特色旅游商品开发水平，延伸旅游产业链。加强与国内外旅游联盟城市互动合作，办好镜泊湖旅游文化节等节庆活动，不断提升旅游业品牌化、国际化水平。深入开展“旅游标准化服务年”活动，以全国

智慧旅游城市试点为牵动，加快城市旅游集散体系建设，开工建设 2 个以上五星级酒店。全年接待境内外游客人数增长 19%以上，旅游业总收入达到 86 亿元以上。

提升金融产业规模和服务功能。做强现有融资平台，探索建立县区融资平台，完善“借管用还”一体化融资机制，全地区政府性融资力争实现 200 亿元。积极引进非银行业金融机构，完善金融体系，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、扩大融资服务，金融机构存贷比提高 5 个百分点。支持企业加快上市融资，拓展企业直接融资渠道。放大“金融生态示范城市”带动效应，推动金融业快速健康发展，金融产业增加值增长 18%以上。

做大商贸会展业。优化城市商业布局，发展特色商业街区，建设绿地中央商务区和方润城市综合体，积极推进万达广场、大商集团商贸中心、居然之家家居广场、东北亚商贸城等国际化商贸项目，继续推行商业服务国际化、标准化。新增专业市场 5 个，新增商业营业面积 25 万平方米。以服务产业、促进合作、扩大影响为目标，推进会展业向市场化、品牌化、国际化发展，办好木博会、商标大集、中俄企业合作论坛等展会活动，培育 10 个省级以上常态化知名展会。

加快发展现代物流和信息服务业。统筹发展七大物流园区，推进哈牡绥东国际物流园扩区提档，建设牡达、源丰等物流园区冷链物流项目，华晟物流保税仓库封闭运营。培育引进现代物流龙头企业，大力发展国内、国际物流中转产业。强化对物流业的配套服务，谋划建设牡丹江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，提升哈牡绥东物流质押担保监管中心服务功能。加快培育物联网产业，建设智慧旅游、智慧交通等示范项目，积极推广物联网技术

在农业、物流、安防及节能环保等领域的应用。

培育壮大文化产业。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，挖掘渤海国历史文化价值，完成渤海博物馆、稻作文化主题公园建设。促进民间文化艺术与产业融合，扶持发展靺鞨绣、木雕、乐器制作、民俗演艺、书画艺术等特色项目和产品。加快发展新兴传媒、影视动漫、演艺娱乐、文化旅游等文化创意产业，推进红罗女文化创意产业园和横道影视基地、动漫基地建设，文化产业投资达到 15 亿元，文化创意产业增加值增长 35%以上。规范文化市场管理，保护知识产权，促进文化繁荣。

(六)高标准推进城市建设,让城市更美好。立足居住、开放、旅游对城市的要求，注重国际化，突出生态化，坚持系统化，协调推进国家文明城、卫生城、园林城、平安城创建，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，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位。

增强规划引领作用。按照丰富生态内涵、打造开放高地、承载一体化发展的新需要，突出“滨水、园林、简约、现代”的特色定位，高质量修改城市总体规划，实现强化城市功能、优化产业布局、促进生态宜居的有效衔接。抓好中心城区风貌定位、滨水区域总体利用、中心城区单元控详等 17 个专项规划编制，分批推进镇村规划编制，不断扩大规划覆盖面。严格依法执行城乡规划，努力建设人民满意城市。

统筹推进城市建设。立足老城重功能、更宜居，新城出亮点、树形象，打造一批传承历史文脉、彰显城市特色、惠及群众生活的精品工程。老城改造重点实施 5 项工程：建设东地明街等“六路三桥”，综合改造升级平安街等 3 条街路，让城市交通更顺畅。加快建设 100 万平方米安置房，抓好

铁路三角线及中心城区 5000 平方米以下零散棚户区改造，推动棚户区改造向城郊乡镇、城乡结合部延伸，新增棚户区改造面积 100 万平方米，建设廉租房 200 套、公租房 2000 套，让居民住房更宽敞。推进“三供三治”，新建市政燃气管网 14 公里，完成生活垃圾处理二期工程，污水处理二期工程试运行，启动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、垃圾焚烧项目建设，加强企业污染治理，开展 PM2.5 监测工作，让城市空气更清新。推进滨水园林工程，加快沿江景观带建设，全面完成“三溪一河”综合治理，实施城区主江道疏浚和“三岛”整形，提升城市园林绿化标准和水平，多渠道拓展城市绿化空间，推进 7 个方面绿化改造升级项目，建设特色突出、植物多样、层次丰富的绿化体系，让城市景观更靓丽。注重生态建设，加强水源地保护，推进林海水库、斗银水库、奋斗水库和“引莲入林”工程建设，积极开展生态镇、村创建，全市植树造林 15 万亩，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36 万亩，让城乡生态更宜居。江南新城区建设重点完成 6 项任务：打通率宾路，完成乌苏里路绿化升级、八面通街绿化和莲花湖路续建工程，商务中心配套工程投入使用，新建各类市场、星级酒店和城市综合体 100 万平方米以上。

推动城市管理提档升级。按照“三优”创建标准，坚决治理脏乱差。集中整治尘土、垃圾、污水、烟尘等环境问题，突出治理超载毁路、乱停乱靠、占道经营、管线散乱、违章建筑等管理无序问题，有效解决交通拥堵、道路破损、设施老化、牌匾广告不规范等城市形象问题。年内完成百万平方米小区庭院整治，加强新建小区庭院配套建设和物业企业管理，全面提升物业服务质量。加强城市精细化、智慧化管理，进一步优化公安

城管联动方式，实现常态化联动巡控、联合执法。加强“十大公园”等城市基础设施、公用设施管护，建立长效管理机制。倡导城市文明公约，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，在窗口单位和公共场所开展创先争优活动，切实做到为人民管理城市、管好城市服务人民。

(七)落实和谐幸福“50条”，让人民生活得更幸福。改善民生是政府的重大责任，要顺应人民群众过上更好生活的期待，多谋民生之利，多解民生之忧，让全市人民更多地共享跨越发展成果。今年，重点围绕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障、救助、便民等10个方面，务实办好30件利民实事，用实际行动造福牡丹江人民。

抓好就业和社会保障。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，做好以高校毕业生、农村转移劳动力、城镇就业困难人员、退役军人等为重点的就业工作，发放小额担保贷款1.5亿元以上。促进创业带动就业，培育孵化小微企业400户以上，扶持自主创业4000人。开发公益性岗位2000个，实现城镇新增就业6万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%以内。继续推进“收入倍增计划”，提高最低工资标准，鼓励多渠道多形式就业增收，着力解决城镇职工收入水平偏低问题。加快建设覆盖城乡、均等普惠的社会保障体系和养老体系，社会保险扩面5万人以上，继续提高企业退休养老金、失业保险金、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待遇和城乡低保标准，提高新农合报销比例，推进社区养老服务专业化、规模化。积极开展“双节”救助、临时救助等活动，实施志愿爱心帮扶，做大慈善资金规模，保障困难群体、弱势群体基本生活和就学需求。提高最低生活保障、廉租房分配、社会救济救助等工作的透明度和公平性。

加快发展社会事业。实施文化惠民。抓好市博物馆等重点文化设施建设，提高文化站室利用率。积极培养文化人才，鼓励文化艺术创作，凝练文化艺术成果。围绕节庆文化、广场文化、民族民俗文化等文化品牌，开展大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。国家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验收达标。坚持教育优先发展。规范学前教育，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加快普及高中教育，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、社会化、产业化，支持域内高等院校发展，鼓励发展民办教育。完成 37 所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，市实验中学、特教学校、幼教中心江南分园、职教中心实训基地 4 个项目竣工使用。积极发展医疗卫生事业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基层公办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率达到 100%，村级卫生所规范化建设达到 80%。加快 7 所医院建设。提高出生人口素质，深化幸福家庭创建，提升人口计生公共服务能力。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，创建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，抓好北山体育场、滑冰馆等体育场馆设施改造，面向社会开放。发展妇女儿童事业。扎实开展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。

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。做好“保供稳价”工作，保证群众正常生产生活需求。加强城乡社区建设，新建 15 个城市达标社区，启动 30 个农村达标社区建设。强化群团组织、企事业单位社会服务职能，加快培育经济类、慈善类、公益类、服务类社会组织，逐步建立政社分工、权责明确、依法自治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。强化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，严厉打击制假售假、非法添加等违法行为，定期开展食品加工流通环节专项整治，加快食品药品监管系统信息化建设，打造食品安全城市。实施源头治访、依法治访，有效化解信访积案、城市征收拆迁矛盾、涉农信访等热点问题，全市

信访积案存量再下降 50%。切实抓好安全生产，突出基层基础建设，开展小煤矿、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整治，有效防止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。构建“大指挥中心”格局，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，深化“春季护航”、“百日护游”、“平安雪城”专项行动，强化巡防体系建设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，争创全国优秀平安城市。

三、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

建设职能科学、结构优化、廉洁高效、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，是党的十八大提出的新要求，必须贯穿于各项工作的全过程，在落实中作表率、求实效。

推进改革创新。进一步理顺开发区管理体制和市区财税体制，稳步实施事业单位分类改革，深入推进文化、教育、医药卫生、园林绿化等公共服务领域改革，对工勤、公益类用人逐步向社会化转型，促进政府部门转变职能、优化结构、简化程序、提高效率。发挥市场作用，规范净地出让、政府采购、工程招标等政府行为，健全政府投资项目、财政专项资金补贴等管理办法。规范国有资产管理，推进厂办大集体企业改革，加快行业协会建设，积极扶持非公经济发展。启动新一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完善一站受理、联审会办、网上审批、限时办结为重点的行政审批机制，推进行政审批服务标准化、信息化、公开化。

严格依法行政。坚持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完善重大决策调查研究、风险评估、听证公示等制度，鼓励依法维权、守法经营，运用法律手段、法律思维解决发展中的矛盾和困难。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、公众社会监督。加强电子政务建设，拓展政务公开领域，推行规划建

设、征收拆迁、工程质量、办事程序公开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提升政府的社会公信度和人民满意度。全面实施“六五”普法规划，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，加速创建法治城市。

改进工作作风。以“三实两创”为统领，大力开展“接地气、连民心”服务群众教育实践活动，进一步改进作风，提升效能。切实转变文风、会风，少写表功推责的情况报告，多搞社情民意的调查研究，开研究落实的短会，讲理性管用的短话。大力倡导勤俭节约、勤勉务实，严格控制以政府名义召开的各类全市性会议，减少简化政务性庆典仪式。强调决策的严肃性，提升执行力，主动作为，勇于担当，敢于碰硬，凡事定了就干，干则必成，不成要问责。

加强廉政建设。深入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，引导各级干部自觉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。完善反腐倡廉制度建设，强化制度治腐、机制防腐、监督反腐，用制度管权、管人、管事，确保权力运行规范、透明、高效。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强化党性原则，不替违规违法者说情挡过，不搞部门特权，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，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。落实廉政风险防控工作，加大对决策机关、权力部门、重要岗位，以及工程建设、土地出让、征地补偿等重点领域的防控力度，形成“不敢为”、“为不了”的拒腐防线。

各位代表！2013年任务充满挑战，美好愿景激发斗志。让我们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以更加开阔的眼界，更加务实的作风，更加饱满的激情，真抓实干，开拓进取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！